

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内蒙古自贸试验区总体方案改革试点任务评估及相关课题研究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内蒙古自治区商务厅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内蒙古自贸试验区总体方案改革试点任务评估及相关课题研究（项目编号：NMGZC-G-F-26068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合同包一）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
- 1.2、中标（成交）总价： 2,995,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C23990000其他商务服务	内蒙古自贸试验区总体方案改革试点任务评估及相关课题研究	聚焦中国（内蒙古）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围绕改革试点任务推进、制度创新成果提炼和市场主体获得感提升开展评估研究：对《总体方案》各项改革试点任务逐项开展进展与成效评估，识别堵点难点、提出改进建议；参照国家复制推广经验评审标准，对各片区、各部门制度创新案例进行筛选评估，形成制度创新案例集；开展企业满意度调查，形成市场主体满意度调查报告，以评促改，为自贸试验区建设提供决策支撑。	1.对《中国（内蒙古）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改革试点任务逐项开展进展与成效评估，识别堵点难点、提出改进建议；对各片区、各有关部门制度创新案例进行筛选评估和提炼，形成制度创新案例集；开展企业满意度调查，形成市场主体满意度调查报告。成果应内容完整、体例规范，数据和案例来源真实可核查，结论有据支撑，满足决策参考需要。 2.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对本项目的理解和需求认识，提出研究方案，明确研究的理念原则、框架和方法；分析项目重点难点并提出针对性措施和合理化建议；编制项目管理计划，包括实施步骤、进度安排、进度保障和质量管理措施；提出保密制度与承诺、成果交付后的服务保障安排、项目协调与风险防范措施。同时应配备与本项目相适应的专业团队，项目负责人和团队成员应具备经济学、管理学、城乡规划等相关领域专业背景，团队规模和结构能够支撑任务评估、案例提炼和满意度调查等工作开展，并提供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上述内容按评标办法中技术评审、商务评审的相应评分因素评议。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027年5月31日止	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成果齐全规范、结论有据，满足决策参考需要。	2,995,000.00	1.00	项	2,995,000.00